

为什么一年半课程拖成两年读也能满足两年全时学习要求？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35/2021_2022__E4_B8_BA_E4_BB_80_E4_B9_88_E4_c107_335024.htm 这是一篇迟到的文章。四层原因。一是2003年4月11日即两年政策的移民条例刚刚出台不久，当时移民部还没有对有关两年政策的细则进行讨论，唐林律师行撰写了《“两年全时学习”初探》，对为什么一年半课程拖成两年读一样能满足两年全时学习要求进行法律上的探讨并通过实例给出了结论。回头重看这篇文章，需要修改的内容没有，需要补充的内容很少。似乎再写一篇类似的文章意义不大。二是虽然唐林律师行通过唐林辨析（一百九十）（2004年7月6日）、（二百一十九）、（二百二十三）、（二百三十一）和（二百三十四）对一年半课程拖成两年读可以满足两年全时学习要求一而再、再而三地作出了肯定的回答，唐林律师行还是一而再、再而三地收到通过电子邮件发来的同样或相似的问题。似乎不再写一篇文章说明一下不行。三是即使在昨天，唐林律师行还收到正在Adelaide在读的硕士研究生的温小姐的电子邮件，说“我正在Adelaide读Master of Commerce(1.5 year),我打算把12门课程拖成两年来上，然后申请移民。可是，后来我的一位同学说她到移民局问了，说如果Course是1.5 year的仍旧按1.5 year计算”。唐林律师行觉得，这一在读留学生和将读留学生普遍关心的问题似乎已经到了不说一说不行，甚至不说透不行的程度了。四是一个星期前一位在悉尼大学学一年半会计硕士课程的学生来唐林律师行咨询，问要满足两年全时学习应该怎么再读？唐林律师行问他当时为什么没有拖成两年读？他

回答说，“所有的人都说一年半拖成两年读不能满足两年全时学习要求，只有唐林律师行是例外”。当得知唐林律师行已经有了靠一年半拖成两年读并申请移民成功的案例时，这位客户神情黯然，后悔自己没有拖成两年读因而目前虽然已通过会计评估却无法移民。有了这样的例子，似乎已经到了这篇文章再不写良心上都交待不了的地步了。为了让更多的在校在读和即将来澳留学的学生少走弯路，唐林律师行决定写出这篇迟到的文章，对2003年4月11日撰文《“两年全时学习”初探》做出必要的注解。为便于理解，敬请读者首先阅读唐林律师行差不多整整两年前写的《“两年全时学习”初探》。围绕一年半全时学习能否拖成两年读来满足两年全时学习要求，从到唐林律师行咨询的客户和收到的电子邮件所提的问题来看，主要有两方面的误区。一是一年半的全时课程学习只能算作一年半全时课程学习，不能算作两年全时学习。二是特例下的非全时学习无法满足全时学习的要求。一、两年全时学习不等同于两年全时课程学习。认为两年全时学习不能用一年半全时课程拖长半年学来完成，其核心是认为两年全时学习就是在CoE上注明duration为两年的学位学习，即两年课程学习才是两年全时学习。其主要依据来自三个方面。一是学校说在CoE上写了一年半，侧不管是用两年读完还是用一年半读完，都只算作一年半全时学习。二是同样是这样的结论，但随着时间的推移，慢慢变成了是移民部的说法。三是还是同样的结论，但同学说的，或是同学的朋友说的，或是同学的朋友听什么人士说的，等等，不一而足。至于唐林律师行的上述《唐林辨析》，则是不懂装懂，是子虚乌有，是刻意的误人子弟，是骗钱的把戏。如此说来，

自2002年3月21日第一则《唐林辨析》上载以来，上载后从不更改，历经三年多时间，共254则，不知道已经误了多少学子！？因为当时和广大留学生一起靠自己努力争取两年政策推后执行并且确实实现了两年政策从2003年3月31日推迟至2003年7月1日实施，唐林律师行自此和堪培拉制定移民政策的高官联系交往很多。这交往中的一项内容就是讨论两年政策的细则。事实上，移民部在出台两年政策时，非常清楚澳大利亚大多数硕士课程是一年半的课程，并有意让学习一年半课程的学生通过拖延半年学习而满足两年学习的要求。所以在两年政策与2004年7月1日出台时，非常明确地规定，所谓“两年全时学习”，就是实实在在进行了两年全时学习，即全时学习了两个学术年（2 (Academic) Year of full-time），并且实际上在澳大利亚生活了两年。依照《“ [1] [2] 下一页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